

证券代码：600282 证券简称：南钢股份 编号：临2019—056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组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重组进展情况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南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8.72% 股权、南京金江冶金炉料有限公司 38.72% 股权，交易对方为公司控股股东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次重组”）。

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南钢股份，证券代码：600282）自 2019 年 4 月 26 日开市起停牌。【详见公司 2019 年 4 月 26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公告》（临 2019-036 号）】。

2019 年 5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详见公司 2019 年 5 月 8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摘要）》和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9 年 5 月 8 日开市起复牌。

2019 年 5 月 21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0725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详见公司 2019 年 5 月 22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临2019-051号）。收到《问询函》后，公司立即组织协调相关各方就《问询函》的问题进行逐项分析与讨论，并对问题回复所涉及的事项和数据进行核实与整理，《问询函》回复工作正在推进过程中。

二、本次重组的后续工作安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对《问询函》进行回复，公司将积极落实相关工作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同时，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有序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工作。本次重组相关的审计、评估工作尚在进行中，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组的相关事项。

三、风险提示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通过审批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业务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将根据本次重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八日